已离校研究生档案材料缺失补办流程

注:已离校研究生补档案证明材料分类如下:

1.以下材料无原件只能补开证明

- (1)博士:《专家推荐信》《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》《博士研究生登记表》《博士毕业研究生登记表》
- (2)硕士:《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》《硕士研究生登记表》 《硕士毕业研究生登记表》
- (3) 其他

2.以下证明可以补充原件

《授予学位通知书》

3.以下为原件或复印件

- (1) 《成绩单》请按研究生院/服 务指南/"办理研究生学业证明材 料指引"办理
- (2)《学籍表》《录取花名册》 请联系中山大学档案馆,

电话: 020-39332245,

邮箱: sysudaly@mail.sysu.edu.cn

补档案材料证明需提交以 下资料

将以下第 1-3 项材料扫描件和第 4、5 项信息发至邮箱: yyzhc@mail.sysu.edu.cn

- 1. 单位公函(写清学生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所需证明或所缺材料, 硕博连读需备注)
- 2.毕业证
- 3.学位证
- 4.填写《申请补档案业务基本信息表》(研院主页/服务指南/表格下载)
- 5.快递收件人信息(收件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详细地址)。



关于毕业证、学位证丢失补办

- 1.毕业证明书补办请按研究生院主页/服务指南/补办"毕业证明书"流程
- 2.学位证明书补办请按研究生院主页/服务指南/补办学位证明材料流程

关于学历、学位认证

1.学生的学历信息请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(学信网)

https://www.chsi.com.cn/xlcx/ 上核实。

2.学位信息请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 http://www.cdgdc.edu.cn/网上认证。

(未离校的研究生档案问题和已离校研究生的档案去向查询请咨询: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档案室 020-39332241 或 020-39332242)